

广东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一、《规划》的出台背景

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卫生健康工作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做出了“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”的重大部署，提出到 2035 年“建成健康中国”的远景目标；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》，对全面推进健康广东建设进行了部署。《规划》是省政府确定的“十四五”时期重点专项规划之一，是“十四五”乃至更长一段时期促进我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综合性、基础性、指导性文件。

二、《规划》的主要内容

第一章，规划背景。重点梳理分析了“十三五”期间我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取得的成绩，以及当前卫生健康事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。

第二章，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。阐述了规划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，提出了 2025 年和 2035 年两个时间点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目标，提出了“十四五”期间健康水平、健康生活、健康服务、健康保障四大类 20 项发展指标。

第三章至第十一章，主要任务与重点工作。包括巩固“顶天立地”医疗卫生大格局、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、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、强化重点疾病预防控制、全方位干预主要健康因素、保障人民全生命周期健康、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、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、完善健康优先发展保障体系等。具体包含 43 项具体任务，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

一是大力巩固“顶天立地”医疗卫生大格局。对标国际一流，集中优势资源推进国家医学中心、国家区域医疗中心、国家临床重点专科群和我省国际医学中心建设，深入推进中医药强省、粤港澳大湾区中医药高地建设，扩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。发挥高水平医院辐射带动作用，推动市域整体医疗水平和县级医院临床专科能力提升，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，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。

二是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。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，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，大力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、“三医”联动、行业综合监管等重点改革。

三是加快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。加快建设现代化疾控体系，提高卫生应急能力和重大疫情救治能力。坚持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，优化重大疾病防治策略，强化重大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控，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，健全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体系。

四是深入推进健康广东建设。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监测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、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，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，全方位干预主要健康因素。强化生育政策配套衔接，加强一老一小、残疾人、职业人群等健康保护，保障人民全生命周期健康。大力发展社会办医，深入推进医养康养融合，积极发展多样化健康服务。

五是健全完善健康优先发展保障体系。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提升科技创新和生物安全能力，发展数字健康，推进健康湾区建设与国际合作，加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，加大卫生健康事业投入，全面构建我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保障体系。

三、《规划》的落实保障

《规划》围绕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、建设健康广东的发展目标和任务，设立 7 个专栏，提出了“十四五”期间计划开展的一系列重点行动和重大建设项目。

《规划》第十二章提出包括加强组织领导、强化监督评估、加强宣传引导等 3 个方面的保障措施。

《规划》的附件将“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”等 4 项工作指标进行了分解。各地可结合实际，对各市指标分解任务进一步论证完善，强化目标导向，细化工作措施，共同推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重点目标任务落地落实。